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教发函〔2020〕113号

教育部关于同意山西大学商务学院转设为 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的函

山西大学商务学院：

山西大学商务学院是经教育部批准设立的一所以商科为主的民办普通本科高校。2020年11月，山西大学商务学院向教育部提出转设申请。教育部高度重视，组织有关专家进行了认真论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普通本科学校设置暂行规定》《关于加快推进独立学院转设工作的实施方案》有关规定以及第七届高等学校设置评议委员会评议结果，经教育部党组会议

研究，同意山西大学商务学院转设为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转设后的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仍由山西大学举办，办学地点不变。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走内涵发展道路，不断提升办学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为培养更多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应用型人才作出贡献。

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办学定位、办学思路、办学特色、办学条件等要符合《普通本科学校设置暂行规定》要求。

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要依法依规开展办学活动，自觉接受政府和社会监督。要严格执行《民办教育促进法》及其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规范办学行为，加强财务管理，确保办学资金专款专用。要建立健全内部治理结构，完善各项规章制度，提高办学效益。要主动融入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为山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人才支撑和智力支持。

此函。

一、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系独立设置的公办本科层次职业高等学校,由你省负责领导和管理。

二、学校要切实加强党的领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三、学校要坚持职业教育办学定位,保持职业教育属性和特色,培养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高层次技术技能人才。

四、我部将通过对学校办学定位、办学条件、办学行为和人才培养质量等情况进行检查。

希望你省加强对学校的指导和扶持,加大资源投入,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规范办学行为,注重内涵发展,促进学校办出特色、办出水平,更好地为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服务。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山西省教育厅。

部内发送:有关部领导,办公厅、高教司、职成司、学生司

教育部办公厅

2020年12月23日印发

